



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比绍  
的第 2048(2012) 号决议  
所设委员会

2014 年 2 月 5 日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

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(2012)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，谨就你 2013 年 12 月 18 日提出的关于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为有效执行第 2048(2012) 号决议第 4 段而采取的措施的要求，传递以下信息。

瑞典及欧洲联盟其他成员国联合执行了安全理事会第 2048(2012) 号决议对几内亚比绍实施的限制性措施，通过了关于对威胁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和平、安全与稳定的某些个人、实体和机构采取限制性措施的理事会 2012 年 5 月 31 日第 2012/285/CFSP 号决定，并撤销了第 2012/237/CFSP 号决定。在第 2048(2012) 号决议通过之前，欧洲联盟自主颁布了关于对几内亚比绍采取限制性措施的理事会第 2012/237 号决定。

欧洲联盟在理事会 2012/285 号决定中注意到安全理事会通过了 2012 年 5 月 18 日第 2048(2012) 号决议，并在该决定第 1.1(a) 条中责成其成员国采取必要措施，防止第 2048(2012) 号决议附件所列或该决议第 9 段所设委员会根据决议第 6 段指认的个人在本国入境或过境。该决议第 5 段规定的旅行禁令豁免在理事会决定第 1.3 条中得到执行。

瑞典的外国人通用条例(《第 2005:716 号外籍人法》)以及理事会第 2012/285 号决定和(欧理)第 539/2001 号条例为拒绝入境和拒绝签证请求奠定了基础。

除了执行第 2048(2012) 号决议外，理事会第 2012/285 号决定还规定对未列入第 2048(2012) 号决议附件、但参与或支持威胁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和平、安全或稳定行为的个人和与其有关联的个人实施旅行禁令。

欧洲联盟在理事会第 2012/285 号决定中又决定冻结参与或支持威胁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和平、安全或稳定行为的自然人或法人、实体或机构以及与其有关联



的自然人或法人、实体或机构所属、所拥有、所掌握或所控制的一切资金和经济资源。欧洲联盟自主指认了其中一些人。

---